

吉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文件

吉毕指〔2022〕19号

关于下发“宏志助航计划”全国高校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计划的通知

各高校：

为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开展 2022 年宏志助航计划——全国低收入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项目的通知》文件精神，切实做好高校毕业生重点群体的帮扶工作，保证培训工作顺利高效运行，现将 2022 年培训计划和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教育部决定实施“宏志助航计划——全国低收入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项目”（以下简称宏志助航计划）。建立完善低收入家

庭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机制，帮助他们学有所成、业有所就，引导他们在国家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

二、培训基地

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基地遴选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通过高校申报，教育厅遴选推荐，教育部审核确认，最终我省共有两所高校被授牌为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基地（以下简称培训基地），分别为东北师范大学和北华大学，培训基地主要负责吉林省内高校的宏志助航计划线下集中培训工作。

三、培训对象

宏志助航计划主要面向有就业意愿的全省低收入家庭普通高校毕业生，可结合实际，适当吸纳部分其他就业困难普通高校毕业生参与培训。参加培训人员由各高校就业工作部门从本校低收入家庭等重点群体毕业生名单中确定。

四、网络培训

（一）培训对象

网络培训主要面向有培训需求的重点群体高校毕业生和在校生。

（二）培训平台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宏志助航计划——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网络平台。详见网络培训平台使用说明。（附件1）。

五、相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严格落实培训计划。按照计划安排积极组织本校学生报名参加，准确报送参培学员相关信息，确保培训顺利如期举办。

（二）广泛宣传。各高校要加大宏志助航计划宣传力度，确保让有就业意愿的低收入家庭重点群体毕业生知晓计划。在项目实施中要注意方式方法，坚决避免任何给低收入家庭高校毕业生贴标签的做法，切实保护他们的心理健康和正当权益。

（三）强化管理。各高校要严把审核关，将真正有培训需求的学生遴选出来参加培训，做好参培学生的思想教育、纪律宣讲、跟踪服务等相关工作，确保培训圆满完成。

六、其他

培训工作具体事宜请见各培训基地发布的培训方案。

附件：1. 网络培训平台使用说明

2. 长春市外高校 2022 年“宏志助航计划”培训计划

3. 长春市内高校 2022 年“宏志助航计划”培训计划

吉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

2022 年 11 月 2 日



附件 1

网络培训平台使用说明

1.平台登录

平台网址: <https://hzzh.chsi.com.cn>, 须使用学信网账号登录; 若无学信网账号, 须到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 <https://www.chsi.com.cn>)注册后再登录。

2.课程学习

登陆后, 可点击导航栏【专业类课程】【通用类课程】检索感兴趣的课程。其中, “课程推荐”为平台重点推荐的课程; “课程中心”为平台全部课程。

点击课程名称, 进入课程详情页面, 可查看课程内容简介、专家介绍、已学习人数、课程总时长、课程视频个数等信息。可自主调节视频的声音、播放速度、切换全屏、拖动进度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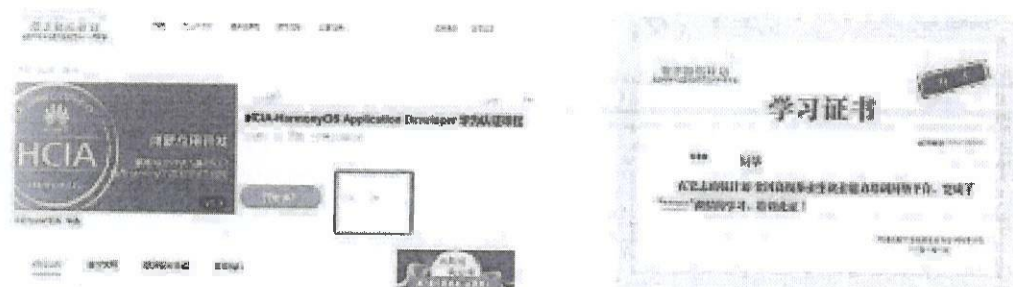


3.学习记录

点击右上角“学习记录”，可以查看正在学习/已学习、收藏的课程及已获取的学习证书，学习进度超过 20%，可对课程做出评价。



4.申请证书



平台部分课程提供学习证书，按要求完成学习内容后，返回课程页面或学习记录页面可免费申领。

附件2

长春市外高校2022年“宏志助航计划”培训计划

序号	参培学校名称	培训人数	培训基地
1	长白山职业技术学院	15	北华大学
2	白城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5	
3	白城师范学院	40	
4	白城职业技术学院	10	
5	延边大学	42	
6	延边职业技术学院	7	
7	松原职业技术学院	5	
8	吉林职业技术学院	10	
9	辽源职业技术学院	25	
10	梅河口康美职业技术学院	1	
11	通化师范学院	25	
12	吉林师范大学	30	
13	四平职业大学	15	
14	吉林师范大学博达学院	10	
15	吉林工程职业学院	10	
16	北华大学	40	
17	吉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0	
18	吉林化工学院	30	
19	吉林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0	
20	吉林医药学院	20	
21	东北电力大学	30	
22	吉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10	
23	吉林农业科技学院	30	